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购买资产事宜，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山东地矿，股票代码：000409）自2016年3月14日（周一）开市起停牌，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4）。

公司确认本次筹划的资产购买事宜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21日（周一）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15），2016年3月28日、2016年4月5日，2016年4月12日，2016年4月18日，公司分别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16，2016-018，2016-019，2016-022）。

2016年4月19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23），2016年4月27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24）。

公司筹划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手为控股股东山东地矿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以及其他潜在的交易标的涉及的交易对手（具体交易对手仍在商讨和谈判中）。公司筹划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主要内容初步确定为：向控股股东山东地矿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莱州金盛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向第三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第三方和具体资产仍在商讨论证中），同时募集配套资金。目前对交易标的进行尽职调查，与交易对手沟通、谈判等工作尚在推进中，仍具有不确定性。截止公告日，交易方案尚未完全确定，最终交易方案将根据后续尽职调查情况及有关标的资产实际情况进一步确定。

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目前和中介机构与潜在的交易对手及交易标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进行沟通、交流和谈判，公司和独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与有关各方正在设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并将方案与相关各方进行沟通、咨询和论证。各中介机构正在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对交易对手和交易标的有序开展尽职调查和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同时，公司自停牌之日起按照《上

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严格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4日